

证券代码：002410

证券简称：广联达

公告编号：2018-047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文件已于2018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刁志中先生召集，会议应表决董事6人，实际表决董事6人，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审阅，会议采取传签、记名投票的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袁正刚、王爱华、刘谦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认为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18年10月29日为授予日，向271名激励对象授予990万份股票期权，向86名激励对象授予720万股限制性股票。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